

证券代码：600545

证券简称：卓郎智能

公告编号：2024-035

## 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执行实施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7月1日披露了《关于控股股东被动减持股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4），控股股东江苏金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昇实业”）因法院强制执行，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三个月内司法执行其所持公司股份9,486,166股。近日，公司经查询股东名册且与证券公司确认，金昇实业本次被司法执行已实施完成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司法执行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司法执行方式	司法执行期间	司法执行均价（元）	股数（股）	司法执行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江苏金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	集中竞价	2024/7/1~2024/7/9	1.43	9,486,166	0.5306%

#### 二、被司法执行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		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
江苏金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	无限售条件股份	849,759,677	47.5280%	840,273,511	46.9975%

#### 三、被司法执行的相关说明

1. 此次被司法执行是证券公司按宁波中院《协助执行通知书》【（2024）浙02执恢52号、（2024）浙02执恢53号】的要求对被执行人持有的司法处置股票进行卖出。

2. 本次被司法执行后，金昇实业持有公司股权比例将从 47.5280%减少至 46.9975%。

3. 本次被司法执行的股东为公司控股股东，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7月11日